



113年度新住民子女 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

國際職場體驗計畫 申請說明

計畫主持人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俞克維 特聘教授

協同主持人：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謝旻淵 校長

壹、法規依據

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。

(二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

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作業要點

貳、實施目的

- 落實推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作業要點」及「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」中所訂定之國際交流及國際職場體驗等項目。
- 發展學生多元專業知能，用社會參與的學習方法，配合外國文化學習，增進自我認同並提升國際視野。
- 透過國際文化交流活動，讓學生瞭解新南向國家之文化底蘊，讓學生更具國際移動力。



參、計畫申請

國際職場體驗

- 填具「國際職場體驗_申請書」
- 鼓勵擁有跨文化雙語言優勢的二年級新住民子女在學學生提出申請。
- 申請學生請錄製3分鐘「自我介紹影片檔」，不限語言，但以學生母親之母國語言為佳。
- 由國教署召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，從學生語文能力、相關活動參與經歷、參與動機及目的等書面資料進行審查，預計遴選36位學生。
- 由計畫承辦單位於暑假期間帶領入選的學生前往，進行海外職場體驗，並選派隨隊輔導教師協助帶隊。
- 回國後學生須繳交心得回饋單。

經費補助-國際職場體驗

- 學生及隨隊輔導教師每人**最高補助3萬元**。
- 費用包含機票、生活雜支、保險、交通費等相關費用。
- 護照及簽證屬個人證件，代辦費將由學生自付。

計畫審查及公告

- 國際職場體驗活動：

由國教署召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，從學生語文能力、相關活動參與經歷、參與動機及目的等書面資料進行審查。

- 預計於4月底前，由國教署核定並公告審查結果。

成果分享會

- 預計於**11月-12月**，邀請參與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之學校，參加國教署或委辦單位辦理之活動成果分享會。



肆、申請書撰寫注意事項

附件三：【國際職場體驗】申請書

學校代號：

編號：(勿填)

○○○○學校

113 年度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新住民子女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
【國際職場體驗】申請書

承辦人		所屬單位	
電話(O)		手機號碼	
E-mail			
單位主管	(請核章)	校長	(請核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國際職場體驗申請書

請留各校承辦窗口資料並核章

國際職場體驗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				
就讀科別年級	科 二 年級					
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				
地址	A					
電話	LINE ID					
E-mail						
學生家庭成員狀況	親屬稱謂	姓名	原生國籍	存歿	年齡	工作/就學狀況
緊急聯絡人：						
緊急聯絡電話：						
新住民語文能力及相關活動參與經歷	1. 是否曾通過新住民語文檢定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				
	2. 通過新住民語文檢定種類？_____ 通過級別：_____					
	3. 近兩年內是否曾修習校內外新住民語文課程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				
	4. 您所修讀的新住民語文為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越南語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尼語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泰語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緬甸語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柬埔寨語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菲律賓語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馬來西亞語。					
	5. 是否曾參加「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計畫」或「新住民子女職業技能精進計畫」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【1~5項請檢附佐證資料，無則免附。】					
	6. 是否曾參加其他公私立機構辦理之跨國交流計畫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計畫名稱：_____)					
	7. 兩年內是否有到過母親或父親的母國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				
	8. 其他：(請說明)					

A. 遴選後，將成立LINE群組
聯繫國際職場體驗活動相關事宜。

B. 請勾選新住民語文能力證明及其他相關活動參與經歷。

A

請學生自述參與本活動之動機與目的

B

被推薦學生特殊表現

推薦人說明：

推薦人簽章：

以上所推薦之資料均為屬實，若發現推薦資料與事實不符時，申請人願自動放棄入選資格。

國際職場體驗申請書

A.請學生詳述參與動機、學習目的、預期學習成果。並以電腦繕打，以便彙整。

B.請推薦人協助說明，並以電腦繕打，以便彙整。

國際職場體驗申請書

檢附資料：

1. 3分鐘中文或新住民語文自我介紹影片。【必繳】
2. 高一全年及高二上學期成績單。【必繳】
3. 新住民語文檢定證明影本。
4. 近兩年內修習校內外新住民語文課程證明。【請填附表1】
5. 參與「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計畫」證明。【請填附表2】
6. 參與「新住民子女職業技能精進計畫」證明。【請填附表3】
7. 其他參與過新住民相關活動之證明文件。

註1：以上資料請依序繳交，第3~7項若無則免附。

註2：申請書請繳交正本一份，並請貴校承辦單位及校長用印。

註3：以上資料請燒錄至光碟片(或隨身碟)中，內容包含

請勾選本次申請檢附之相關資料。

註4：附函文，於113年3月27日前(郵戳為憑)函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。

- 聯絡地址：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482號
- 連絡電話：07-8100888 分機 25263~25264
- Email: vesc.newres@gmail.com

附表1

請浮貼修習校內外「新住民語文課程證明」

勾選修習校內外「新住民語文課程」者，
請檢附課程證明影本，
並加蓋申請學校承辦單位戳章。

學校承辦單位戳章：

國際職場體驗申請書

附表 2

請浮貼貴校「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計畫」執行成果報告書中

「參與學生名冊」

勾選曾參加
「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計畫」者，
請檢附參與學生名冊影本，
並加蓋申請學校承辦單位戳章。

學校承辦單位戳章：

附表 3

請浮貼貴校「新住民子女職業技能精進計畫」執行成果報告書中

「參與學生名冊」

勾選曾參加
「新住民子女職業技能精進計畫」者，
請檢附參與學生名冊影本，
並加蓋申請學校承辦單位戳章。

學校承辦單位戳章：

資料繳交

- 收件截止時間：**113年3月27日前**(請附函文；以郵戳為憑)。
- 檢附資料：**(資料請皆以電腦繕打，以便彙整。)**
 1. 國際職場體驗活動申請書一式三份。(需用印)
 2. 光碟片一張或隨身碟一個，檢附內容如下列說明：
 - (A) **【國際職場體驗活動】** 申請書之**word檔**、**用印後PDF檔**(包含各項檢附資料)。並請以**【學校全名-申請活動】**為檔名。例：**【國立高雄科技大學-國際職場體驗活動】**
 - (B) **【國際職場體驗活動】** **自我介紹影片**格式限mp4檔，並請以**【學校全名-學生姓名】**為檔名。例：**【國立高雄科技大學-○○○】**

注意事項

- 學校辦理本項計畫時應提供必要行政協助，確保學生於課後或假日參與活動時的安全維護。
- 學校應於年度結束後**兩個月內**提出**計畫執行成果報告**，具體敘明質化與量化績效。
- 執行計畫經費，應專款專用。